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 1 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04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环境保护设施情况.....	1
三、工程变动情况.....	3
四、项目验收监测结果.....	3
五、建设项目现场检查情况.....	17
六、验收结论.....	17

附件一：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附件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三：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在线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小坝镇河尾村，由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建，属新建项目。项目用地面积16042 m²，其中绿化面积5615 m²，新建规模为1万 t/d 污水处理厂一座。项目主要生产构筑物有粗格栅间、污水提升泵房、细格栅、钟式沉砂池、CASS生化池、紫外线消毒渠、贮泥池、污泥浓缩脱水间、鼓风机房等。项目总投资3284.4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55万元，占总投资16.9%。

2011年07月19日，该项目经毕节市发展和改革局毕节发改产业〔2011〕36号《关于同意毕节小坝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开展前期工作通知》同意备案，并于2012年05月24日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黔发改建设〔2012〕950号《关于毕节市（七星关区）小坝镇污水处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2012年05月，由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完成《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12年07月09日，毕节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表》作了批复，毕环表复〔2012〕54号。2018年03月委托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写完成了《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佳检〔2018〕7号），2018年03月31日，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毕节市环境保护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要求，邀请相关单位代表和专家组成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见“附件一”。

二、环境保护设施情况

1、废水

项目场地实行雨污分流。污水主要为城镇生活污水和厂区内生活污水、地坪冲洗水，污水经配套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工艺处理系统进行生化处理。出水水质达标后排入厂区东侧的蒙沟河。

水污染源、污染物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	SS、COD、BOD ₅ 、TN、NH ₃ -N、TP、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粪大肠菌群数、色度	污水经配套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工艺处理系统进行生化处理。出水水质达标后排入厂区东侧的豪沟河
地坪冲洗水	SS、少量油类	

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食堂使用燃气燃烧后产生的废气和食堂烹饪产生的油烟、厂区内进出车辆产生的机动车尾气、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食堂使用燃气为清洁能源，现有职工较少，产生少量的食堂油烟经排风扇排出室外。进出车辆产生的尾气经厂区绿化、低速行驶、匀速行驶等措施减少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经以下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1）污泥脱水后及时清运，减少污泥堆放量。（2）加强运行操作管理，控制储泥池污泥发酵。（3）在污染源水面喷洒除味剂，掩蔽臭味。（4）厂区内种植除臭效果良好的树种、花草，建绿化防护带。

废气污染源、污染物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食堂废气	食堂油烟	经排风扇排出室外
机动车尾气	汽车尾气	厂区绿化、控制车速
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	NH ₃ 、H ₂ S、恶臭气体	污泥脱水后及时清运；加强运行操作管理；喷洒除味剂，掩蔽臭味；厂区内种植除臭效果良好的树种、花草，建绿化防护带。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噪声，噪声产生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以及放置于设备间，设备间内装吸声材料、风机安装消声器等；进出车辆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沉砂、污泥和栅渣、生活垃圾。沉砂集中收集后用作建筑和铺路材料。污泥和栅渣收集后及时送至指定部门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及时运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处置。

三、工程变动情况

1、依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主体工程（污水处理厂）无变动。

2、依据环评，食堂产生的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经专用管道排放。

本项目未按安装油烟净化装置，食堂油烟经排风扇排出室外。

四、项目验收监测结果

1、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毕节市小坝镇口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佳检（2018）7号）监测结果，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放口水质的pH、SS、COD、BOD₅、氨氮、总磷、总砷等监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表1一级B标准及表2标准要求，废水排放达标。详见表1~3：

表1 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水温 (°C)	2018.03.20	第一次	16.5	15.2
		第二次	16.3	15.0
		第三次	16.2	15.0
		平均值	16.3	15.1
	2018.03.21	第一次	16.0	14.7
		第二次	16.2	14.9
		第三次	16.2	14.8
		平均值	16.1	14.8
pH 值	2018.03.20	第一次	7.35	7.69
		第二次	7.32	7.73
		第三次	7.37	7.71
		平均值	7.35	7.71
	2018.03.21	第一次	7.36	7.70
		第二次	7.31	7.66
		第三次	7.30	7.69
		平均值	7.32	7.68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悬浮物 (mg/L)	2018.03.20	第一次	47	17
		第二次	45	15
		第三次	48	13
		平均值	46	15
	2018.03.21	第一次	45	14
		第二次	44	15
		第三次	46	12
		平均值	45	13
化学需氧量 (mg/L)	2018.03.20	第一次	110	26
		第二次	126	28
		第三次	100	25
		平均值	112	26
	2018.03.21	第一次	117	27
		第二次	132	28
		第三次	104	26
		平均值	118	2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18.03.20	第一次	38.3	6.0
		第二次	36.2	6.4
		第三次	39.3	6.4
		平均值	37.9	6.3
	2018.03.21	第一次	36.1	6.8
		第二次	33.3	6.1
		第三次	35.5	6.5
		平均值	35.0	6.5
氨氮 (mg/L)	2018.03.20	第一次	3.016	0.262
		第二次	2.911	0.275
		第三次	3.186	0.254
		平均值	3.038	0.264
	2018.03.21	第一次	2.937	0.275
		第二次	3.344	0.294
		第三次	3.253	0.304
		平均值	3.178	0.291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总磷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24	0.05
		第二次	0.24	0.05
		第三次	0.21	0.05
		平均值	0.23	0.05
	2018.03.21	第一次	0.22	0.06
		第二次	0.23	0.05
		第三次	0.23	0.04
		平均值	0.23	0.05
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18	0.05L
		第二次	0.17	0.05L
		第三次	0.17	0.05L
		平均值	0.17	0.05L
	2018.03.21	第一次	0.15	0.05L
		第二次	0.16	0.05L
		第三次	0.15	0.05L
		平均值	0.15	0.05L
动植物油类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3	0.01L
		第二次	0.01L	0.01L
		第三次	0.02	0.01L
		平均值	0.02	0.01L
	2018.03.21	第一次	0.01L	0.01L
		第二次	0.01L	0.01L
		第三次	0.03	0.01L
		平均值	0.01	0.01L
石油类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1L	0.01L
		第二次	0.01L	0.01L
		第三次	0.01L	0.01L
		平均值	0.01L	0.01L
	2018.03.21	第一次	0.01L	0.01L
		第二次	0.01L	0.01L
		第三次	0.01L	0.01L
		平均值	0.01L	0.01L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总氮 (mg/L)	2018.03.20	第一次	5.34	1.28
		第二次	5.25	1.36
		第三次	5.24	1.38
		平均值	5.28	1.34
	2018.03.21	第一次	5.40	1.27
		第二次	5.38	1.34
		第三次	5.32	1.37
		平均值	5.37	1.33
色度 (稀释倍数)	2018.03.20	第一次	8	4
		第二次	8	4
		第三次	4	4
		平均值	7	4
	2018.03.21	第一次	8	4
		第二次	8	4
		第三次	8	4
		平均值	8	4
粪大肠菌群 (个/L)	2018.03.20	第一次	6.8×10^3	720
		第二次	7.2×10^3	680
		第三次	6.6×10^3	740
		平均值	6.9×10^3	713
	2018.03.21	第一次	7.0×10^3	620
		第二次	7.6×10^3	660
		第三次	7.3×10^3	720
		平均值	7.3×10^3	667
总汞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0004L	0.00004L
		第二次	0.00004L	0.00004L
		第三次	0.00004L	0.00004L
		平均值	0.00004L	0.00004L
	2018.03.21	第一次	0.00004L	0.00004L
		第二次	0.00004L	0.00004L
		第三次	0.00004L	0.00004L
		平均值	0.00004L	0.00004L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总铬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3L	0.03L
		第二次	0.03L	0.03L
		第三次	0.03L	0.03L
		平均值	0.03L	0.03L
	2018.03.21	第一次	0.03L	0.03L
		第二次	0.03L	0.03L
		第三次	0.03L	0.03L
		平均值	0.03L	0.03L
总镉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001L	0.0001L
		第二次	0.0001L	0.0001L
		第三次	0.0001L	0.0001L
		平均值	0.0001L	0.0001L
	2018.03.21	第一次	0.0001L	0.0001L
		第二次	0.0001L	0.0001L
		第三次	0.0001L	0.0001L
		平均值	0.0001L	0.0001L
六价铬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04L	0.004L
		第二次	0.004L	0.004L
		第三次	0.004L	0.004L
		平均值	0.004L	0.004L
	2018.03.21	第一次	0.004L	0.004L
		第二次	0.004L	0.004L
		第三次	0.004L	0.004L
		平均值	0.004L	0.004L
总砷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006	0.0003L
		第二次	0.0007	0.0003L
		第三次	0.0010	0.0003L
		平均值	0.0008	0.0003L
	2018.03.21	第一次	0.0008	0.0003L
		第二次	0.0007	0.0003L
		第三次	0.0008	0.0003L
		平均值	0.0008	0.0003L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厂进口 (FS1)	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 放口 (FS2)
总铅 (mg/L)	2018.03.20	第一次	0.001L	0.001L
		第二次	0.001L	0.001L
		第三次	0.001L	0.001L
		平均值	0.001L	0.001L
	2018.03.21	第一次	0.001L	0.001L
		第二次	0.001L	0.001L
		第三次	0.001L	0.001L
		平均值	0.001L	0.001L
流量 (m ³ /d)	2018.03.20		63.9	62.8
	2018.03.21		69.4	69.2
注：1、pH 平均值为加权平均值，其它指标平均值为算术平均值； 2、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L”表示； 3、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本页以下空白				

表 2 污水处理设施及总排放口监测结果评价表（日均值）

污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能力 (t/d)		治理方法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排放去向	
	设计	实际		监测日期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	处理后					处理效率 (%)
污水处理站	10000	63.9	采用 CASS 为主的二级生化处理	2018.03.20	pH 值 (无量纲)	7.35	7.71	—	6-9	是	0	森沟河
		69.4		2018.03.21		7.32	7.68	—		是	0	
		63.9		2018.03.20	悬浮物	46	15	67.4	20	是	0	
		69.4		2018.03.21		45	13	74.1		是	0	
		63.9		2018.03.20	化学需氧量	112	26	76.8	60	是	0	
		69.4		2018.03.21		118	27	77.1		是	0	
		63.9		2018.03.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7.9	6.3	83.4	20	是	0	
		69.4		2018.03.21		35.0	6.5	81.4		是	0	
		63.9		2018.03.20	动植物油脂	0.02	0.01L	75.0	3	是	0	
		69.4		2018.03.21		0.01	0.01L	50.0		是	0	
		63.9		2018.03.20	石油类	0.01L	0.01L	—	3	是	0	
		69.4		2018.03.21		0.01L	0.01L	—		是	0	
		63.9		2018.03.2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17	0.05L	85.3	1	是	0	
		69.4		2018.03.21		0.15	0.05L	83.3		是	0	
		63.9		2018.03.20	总氮 (以 N 计)	5.28	1.34	74.6	20	是	0	
		69.4		2018.03.21		5.37	1.33	75.2		是	0	
		63.9		2018.03.20	总磷 (以 P 计)	0.23	0.05	78.3	1	是	0	
		69.4		2018.03.21		0.23	0.05	78.3		是	0	

污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量能力 (t/d)		治理方法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排放去向
	设计	实际		监测日期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	处理后	处理效率 (%)				
污水处理站	10000	63.9	采用 CASS 为主的二级生化处理	2018.03.20	氨氮 (以 N 计)	3.038	0.264	91.3	8	是	0	深沟河
		69.4		2018.03.21		3.178	0.291	90.8		是	0	
		63.9		2018.03.20	色度 (稀释倍数)	7	4	42.9	30	是	0	
		69.4		2018.03.21		8	4	50.0		是	0	
		63.9		2018.03.20	粪大肠菌群 (个/L)	6.9×10^2	713	89.7	10000	是	0	
		69.4		2018.03.21		7.3×10^2	667	90.9		是	0	
		63.9		2018.03.20	总汞	0.00004L	0.00004L	—	0.001	是	0	
		69.4		2018.03.21		0.00004L	0.00004L	—		是	0	
		63.9		2018.03.20	总铬	0.03L	0.03L	—	0.1	是	0	
		69.4		2018.03.21		0.03L	0.03L	—		是	0	
		63.9		2018.03.20	总砷	0.0001L	0.0001L	—	0.01	是	0	
		69.4		2018.03.21		0.0001L	0.0001L	—		是	0	
		63.9		2018.03.20	六价铬	0.004L	0.004L	—	0.05	是	0	
		69.4		2018.03.21		0.004L	0.004L	—		是	0	
		63.9		2018.03.20	总磷	0.0008	0.0003L	81.2	0.1	是	0	
		69.4		2018.03.21		0.0008	0.0003L	81.2		是	0	
		63.9		2018.03.20	总铜	0.001L	0.001L	—	0.1	是	0	
		69.4		2018.03.21		0.001L	0.001L	—		是	0	

注：1、评价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一级B标准及表2标准；
 2、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表示；
 3、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的一半参与统计计算。

表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总量控制指标	监测时间	含量 (mg/L)		流量 (m ³ /d)		排放总量	环评建议值	是否达标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排放口	平均值			
COD	2018.03.20	26	26	62.8	66.0	0.626 t/a	219 t/a	是
	2018.03.21	27		69.2				
NH ₃ -N	2018.03.20	0.264	0.278	62.8	66.0	6.7×10 ⁻³ t/a	29.2 t/a	是
	2018.03.21	0.291		69.2				

注：年工作365天。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根据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佳检(2018)7号)监测结果,豪沟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200m(W1)、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500m(W2)的监测指标除总氮不同程度的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限值外,总氮的最大超标倍数分别为1.0倍、2.1倍。其余监测指标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详见表4-5:

表4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豪沟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200m(W1)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水温 (°C)	2018.03.20	17.1	—	—	—
	2018.03.21	16.8		—	—
pH值	2018.03.20	7.62	6-9	是	0
	2018.03.21	7.65		是	0
悬浮物 (mg/L)	2018.03.20	9	—	—	—
	2018.03.21	8		—	—
化学需氧量 (mg/L)	2018.03.20	12	20	是	0
	2018.03.21	13		是	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18.03.20	0.7	4	是	0
	2018.03.21	0.6		是	0
氨氮 (mg/L)	2018.03.20	0.057	1.0	是	0
	2018.03.21	0.028		是	0
总磷 (mg/L)	2018.03.20	0.04	0.2	是	0
	2018.03.21	0.03		是	0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委沟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 200 m (W1)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18.03.20	0.05L	0.2	是	0
	2018.03.21	0.05L		是	0
动植物油 (mg/L)	2018.03.20	0.01L	—	—	—
	2018.03.21	0.01L		—	—
石油类 (mg/L)	2018.03.20	0.01L	0.05	是	0
	2018.03.21	0.01L		是	0
总氮 (mg/L)	2018.03.20	1.84	1.0	否	0.9
	2018.03.21	1.97		否	1.0
色度 (稀释倍数)	2018.03.20	4	—	—	—
	2018.03.21	4		—	—
粪大肠菌群 (个/L)	2018.03.20	640	10000	是	0
	2018.03.21	580		是	0
总汞 (mg/L)	2018.03.20	0.00004L	0.0001	是	0
	2018.03.21	0.00004L		是	0
总铬 (mg/L)	2018.03.20	0.03L	—	—	—
	2018.03.21	0.03L		—	—
总镉 (mg/L)	2018.03.20	0.0001L	0.005	是	0
	2018.03.21	0.0001L		是	0
六价铬 (mg/L)	2018.03.20	0.004L	0.05	是	0
	2018.03.21	0.004L		是	0
总砷 (mg/L)	2018.03.20	0.0003L	0.05	是	0
	2018.03.21	0.0003L		是	0
总铅 (mg/L)	2018.03.20	0.001L	0.05	是	0
	2018.03.21	0.001L		是	0

注：1、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L”表示；
2、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表1中III类标准；
3、“—”表示在评价标准中未作出评价限制，不予评价。
4、由于污水处理厂总排污口上游因市政建设、河道修建，河道多处截流，监测断面处无流动水，河水经河底浸流，于污水处理厂总排污口上游处约 10 米处汇集，经提水泵排入下游河道，所以该监测断面流量未能监测。

本页以下空白

表5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豪沟河, 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 500 m (W2)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水温 (°C)	2018.03.20	17.5	—	—	—
	2018.03.21	17.1		—	—
流量 (m ³ /s)	2018.03.20	1.06	—	—	—
	2018.03.21	1.11		—	—
pH 值	2018.03.20	7.66	6~9	是	0
	2018.03.21	7.68		是	0
悬浮物 (mg/L)	2018.03.20	26	—	—	—
	2018.03.21	24		—	—
化学需氧量 (mg/L)	2018.03.20	18	20	是	0
	2018.03.21	16		是	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18.03.20	2.9	4	是	0
	2018.03.21	2.7		是	0
氨氮 (mg/L)	2018.03.20	0.887	1.0	是	0
	2018.03.21	0.947		是	0
总磷 (mg/L)	2018.03.20	0.18	0.2	是	0
	2018.03.21	0.19		是	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18.03.20	0.05L	0.2	是	0
	2018.03.21	0.05L		是	0
动植物油 (mg/L)	2018.03.20	0.01L	—	—	—
	2018.03.21	0.01L		—	—
石油类 (mg/L)	2018.03.20	0.01L	0.05	是	0
	2018.03.21	0.01L		是	0
总氮 (mg/L)	2018.03.20	3.03	1.0	否	2.0
	2018.03.21	3.10		否	2.1
色度 (稀释倍数)	2018.03.20	4	—	—	—
	2018.03.21	4		—	—
粪大肠菌群 (个/L)	2018.03.20	820	10000	是	0
	2018.03.21	760		是	0
总汞 (mg/L)	2018.03.20	0.00004L	0.0001	是	0
	2018.03.21	0.00004L		是	0
总铬 (mg/L)	2018.03.20	0.03L	—	—	—
	2018.03.21	0.03L		—	—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豪沟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下游 500 m (W2)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总镉 (mg/L)	2018.03.20	0.0001L	0.005	是	0
	2018.03.21	0.0001L		是	0
六价铬 (mg/L)	2018.03.20	0.004L	0.05	是	0
	2018.03.21	0.004L		是	0
总砷 (mg/L)	2018.03.20	0.0007	0.05	是	0
	2018.03.21	0.0006		是	0
总铅 (mg/L)	2018.03.20	0.001L	0.05	是	0
	2018.03.21	0.001L		是	0

注：1、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L”表示；
2、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表 1 中Ⅲ类标准；
3、“—”表示在评价标准中未作出评价限制，不予评价。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佳检（2018）7号）监测结果，无组织排放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量纲）的监测最高浓度值分别为 0.04 mg/m³、0.005 mg/m³、10（无量纲），监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表 4 二级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达标。详见表 6~7：

表 6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率	监测结果 (mg/m ³)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氨	2018.03.20	第一次	0.01L	0.03	0.02	0.01L
		第二次	0.01L	0.01	0.02	0.01L
		第三次	0.01L	0.04	0.01L	0.01
		平均值	0.01L	0.03	0.02	0.01L
	2018.03.21	第一次	0.01L	0.02	0.01L	0.01L
		第二次	0.01	0.01L	0.01L	0.01L
		第三次	0.01L	0.03	0.02	0.01L
		平均值	0.01L	0.02	0.01	0.01L
硫化氢	2018.03.20	第一次	0.001L	0.004	0.001L	0.001
		第二次	0.001L	0.002	0.002	0.001L
		第三次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平均值	0.001L	0.002	0.001	0.001L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率	监测结果 (mg/m ³)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硫化氢	2018.03.21	第一次	0.001L	0.005	0.002	0.001L
		第二次	0.001L	0.002	0.001L	0.001L
		第三次	0.001L	0.004	0.001L	0.001L
		平均值	0.001L	0.004	0.001	0.001L
臭气浓度	2018.03.20	第一次	<5	5	10	10
		第二次	<5	5	5	10
		第三次	<5	5	10	5
		平均值	<5	5	8	8
	2018.03.21	第一次	<5	5	5	5
		第二次	<5	10	5	10
		第三次	<5	10	10	5
		平均值	<5	8	7	7

注：1、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L”表示。
2、臭气浓度由贵州遵义博源环境科技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

表7 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表（最高值）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项目上风向 (G1)	氨 (mg/m ³)	2018.03.20	0.01L	1.5	是	0
		2018.03.21	0.01L		是	0
	硫化氢 (mg/m ³)	2018.03.20	0.001L	0.06	是	0
		2018.03.21	0.001L		是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03.20	<5	20	是	0
		2018.03.21	<5		是	0
项目下风向 (G2)	氨 (mg/m ³)	2018.03.20	0.04	1.5	是	0
		2018.03.21	0.03		是	0
	硫化氢 (mg/m ³)	2018.03.20	0.004	0.06	是	0
		2018.03.21	0.005		是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03.20	5	20	是	0
		2018.03.21	8		是	0
项目下风向 (G3)	氨 (mg/m ³)	2018.03.20	0.02	1.5	是	0
		2018.03.21	0.02		是	0
	硫化氢 (mg/m ³)	2018.03.20	0.002	0.06	是	0
		2018.03.21	0.002		是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03.20	8	20	是	0
		2018.03.21	7		是	0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项目下风向 (G4)	氨 (mg/m ³)	2018.03.20	0.01	1.5	是	0
		2018.03.21	0.011		是	0
	硫化氢 (mg/m ³)	2018.03.20	0.001	0.06	是	0
		2018.03.21	0.0011		是	0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18.03.20	8	20	是	0
		2018.03.21	7		是	0

注：1、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检验结果，用“方法检出限+L”表示；
2、评价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表4 二级标准；
3、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由贵州遵义博源环境科技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

3、噪声测量结果

根据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佳检(2018)7号)监测结果,东、南、西、北4个噪声监测点的监测结果昼间最高值为57.4 dB,夜间最高值为45.8 dB,噪声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II类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排放达标。详见表8:

表8 噪声测量结果

单位: [dB(A)]

点位编号	测量点位	测量日期	测量时间	L _{eq}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超标倍数
N1	东厂界外 1m	2018.03.20	昼间	53.6	60	是	0
			夜间	45.6	50	是	0
		2018.03.21	昼间	57.4	60	是	0
			夜间	45.8	50	是	0
N2	西厂界外 1m	2018.03.20	昼间	48.0	60	是	0
			夜间	42.4	50	是	0
		2018.03.21	昼间	48.6	60	是	0
			夜间	43.3	50	是	0
N3	南厂界外 1m	2018.03.20	昼间	50.6	60	是	0
			夜间	44.8	50	是	0
		2018.03.21	昼间	52.8	60	是	0
			夜间	44.5	50	是	0
N4	北厂界外 1m	2018.03.20	昼间	49.8	60	是	0
			夜间	43.0	50	是	0
		2018.03.21	昼间	51.7	60	是	0
			夜间	45.1	50	是	0

注:评价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五、建设项目现场检查情况

1、废水

项目场地实行雨污分流。污水主要为城镇生活污水和厂区内生活污水、地坪冲洗水，污水经配套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工艺处理系统进行生化处理，出水水质达标后排入厂区东侧的豪沟河。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食堂烹饪产生的油烟、厂区内进出车辆产生的机动车尾气、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食堂使用燃气为清洁能源，食堂油烟经排风扇排出室外。进出车辆产生的尾气经厂区绿化、低速行驶、匀速行驶等措施减少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经以下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1) 污泥脱水后及时清运，减少污泥堆放量。(2) 加强运行操作管理，控制储泥池污泥发酵。(3) 在污染源水面喷洒除味剂，掩蔽臭味。(4) 厂区内种植除臭效果良好的树种、花草，建绿化防护带。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及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噪声，噪声产生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以及放置于设备间，设备间内装吸声材料、风机安装消声器等；进出车辆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沉砂、污泥和栅渣、生活垃圾。沉砂集中收集后用作建筑和铺路材料。污泥和栅渣收集后及时送至指定部门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及时运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处置。

六、专家组验收结论

同意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一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03月31日毕节市小坝镇污水处理厂组织邀请金海湖新区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污水处理厂建设方、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毕节市相应环评专家（名单附后）对小坝污水处理厂进行竣工环保验收。与会专家与代表进行现场查看、资料查阅，给出以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位于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小坝镇河尾村，由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建，属新建项目。服务范围为小坝镇规划内的生活污水。项目用地面积16042 m²，其中绿化面积5615 m²，规模为1万t/d污水处理厂一座。项目主要生产构筑物有粗格栅间、污水提升泵房、细格栅、带式沉砂池、CASS生化池、紫外线消毒池、污泥池、污泥浓缩脱水间、鼓风机房等。2011年07月19日，该项目经毕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毕节发改产业〔2011〕36号《关于同意毕节小坝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开展前期工作通知》同意备案，并于2012年05月20日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黔发改建设〔2012〕950号《关于毕节市（七星关区）小坝镇污水处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2012年03月，由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完成《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12年07月09日，毕节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表》作了批复，毕环表复〔2012〕54号。贵州中佳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2018年03月20日~2018年03月21日对本项目进行监测，并编写了《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中件检〔2018〕7号。因市政建设，部分已建污水管网已被损坏，因此本次验收只针对目前污水厂的现有处理量进行验收，不包含污水收集管网建设的验收。

二、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情况

项目施工期执行环境影响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施工期无投诉及违法行为。

三、项目运营期环保运行情况

（一）监测结果：根据贵州中佳检测中心验收监测报告，污水处理厂出水符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标准的要求;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的标准要求; 噪声源强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标准。

(二) 环境管理情况: 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台账基本完整, 在线监测设施运行正常, 运行记录基本完整。

(三) 污水处理厂建立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已备案。

四、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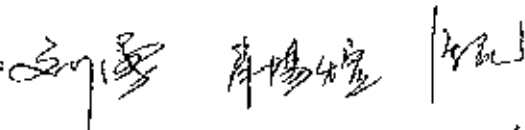
(一) 验收结论: 同意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存在问题

- 1、补充在线监测设备比对报告,
- 2、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整理完善报告和相关附件,

(三) 建议: 尽快完善园区污水管网。

专家签字:



时间: 2018年3月31日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日期
1	刘永	毕节市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3308572202	
2	李和松	毕节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5985359115	
3	王强	毕节市环境检测中心	工程师	13708572207	
4	李德海	碧海公司	部长	18985882869	
5	李强	中德典当公司	技术	1828520218	
6	刘永	贵州遵义播播	技术员	18708519393	
7	刘永	贵州中法地信中心	技术员	15008570007	
8					
9					
10					
11					
12					
13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专家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务	联系方式
1	刘川	毕节市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3308577721
2	陈瑞	市城管局	科长	13785357121
3	张永	毕节市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3708572587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018.3.31

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根据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申请，2018年3月31日，毕节金海湖新区城乡建设管理局对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保竣工“三同时”噪声、固废部分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指导企业做好自行验收部分的环境管理工作。现场查看了项目安装设备的运行情况，听取项目业主对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设备的安装、运行情况，查阅了项目提供的有关资料。经讨论、审议，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该项目验收要件齐全，符合验收程序，原则同意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保竣工“三同时”噪声、固废部分环保设施通过验收。提出如下要求，请遵照执行。

一、妥善安排专职人员对已安装的环保设施加强管理和维护，合理安排生产时间，文明生产，确保噪声等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营管理。严格操作流程。加强雨污分流设施管理。规范危废暂存间的贮存管理。

三、加强学习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每年需进行不低于一次的应急预案演练。出现故障时有应急保障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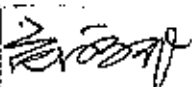
施。

四、将噪声、固废部分环保设施验收情况纳入自行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编制完善后5个工作日，在网络媒体上公示验收报告，公示期为20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你单位应及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网址：<http://47.94.79.251>）填写项目验收备案信息。


参加人员：刘晓娜  李以琴 

附件二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毕节市碧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代码	91520507565022370E
法定代表人	梅涛	联系电话	13984560060
联系人	范厚斌	联系电话	18985882809
传真		电子邮箱	931067751@qq.com
地址	毕节市七星关区市办事处后面		
预案名称	毕节市小坝镇污水处理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18.3.29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3月30日收齐,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8年3月30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20502-2018-009-L-2</p>
<p>报送单位</p>	<p>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经办人</p>




附件三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检测 报 告

样品类别	废水
项目名称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在线监测设备比对监测
委托单位	毕节市碧海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批准人职务: 技术负责人 质量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贵州中祥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B3QXG03180409

说 明

- 1、 本报告正文共11页。
- 2、 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送检的样品负责。
- 3、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 4、 本报告无“报告专用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效,无批准人签字无效。
- 5、 本报告无“CMA”章“无效。
- 6、 本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请勿复印,涂改无效。经同意复印后,复印件加盖报告专用章(红色)有效。
- 7、 未经检测单位同意本报告不得作为宣传及广告用。
- 8、 对测试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

通讯地址:黔南州龙里县龙山镇莲花村

邮 编: 551200

联系电话: 0854-5630099

传 真: 0854-5666099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一、前言

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于2014年09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位于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小坝镇河尾村。污水处理厂用地面积16043m²,该厂采用CASS为主的二级生化处理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工程设计处理量为10000m³/d,该厂的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设施已由英国哈希公司安装调试完成,受毕节市碧海新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技术人员于2018年04月09日-2018年04月10日对毕节市小坝镇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工程废水处理设施进口、出口的自动在线监控设备进行比对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检测报告如下:

二、监测依据

- (1)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 (2)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HJ/T355-2007);
- (3)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HJ/T356-2007);
- (4)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HJ/T354-2007);
- (5)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三、标准

(1) 评价标准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 实际水样比对监测实验

采集实际废水样品,以水污染源在线监测仪器与实验室进行实际水样比对,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小于6对,计算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其中80%相对误差应满足表1的要求。

报告编号: BJQXU03180-09

表1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考核指标要求

仪器名称	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相对误差
pH 在线自动监测仪	绝对误差不超过±0.5pH
化学需氧量在线自动监测仪	绝对误差不超过±5 mg/L (COD _{Cr} < 30 mg/L)
	相对误差不超过±30% (30 mg/L ≤ COD _{Cr} < 60 mg/L)
	相对误差不超过±20% (60 mg/L ≤ COD _{Cr} < 100 mg/L)
	相对误差不超过±15% (COD _{Cr} ≥ 100 mg/L)
氨氮在线自动监测仪	相对误差不超过±15%
悬浮物在线自动监测仪	---

(3) 质控样品考核

采用国家认可的质控样, 分别用两种浓度的质控样进行考核, 一种为接近实际废水浓度的样品, 另一种为超过相应排放标准浓度的样品, 每种样品至少测定2次, 质控样测定的相对误差不大于质控样标准值中值的±10%(pH除外)。

四、监测内容

- (1) 监测点位: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 总排放口
- (2) 监测指标: pH、化学需氧量、氨氮、SS
- (3) 比对监测方法:

根据《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考核技术规范(试行)》(HJ/T 355-2007)等相关规范进行。

五、检测标准(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型号及名称	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 6920-86)	PHS-3C pH计	YQ-014-1	0.01 (精确度)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89)	AL10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YQ-027-2	1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HJ 828-2017)	HICA-10X 标准COD消解器	YQ-014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026-2-6	0.025 mg/L

报告编号: BJQXCGJ180469

六、在线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地理位置	进口	E:105° 28' 40.24", N:27° 18' 55.65"				
	总排出口	E:105° 28' 29.72", N:27° 18' 54.14"				
排污口名称	在线监测因子	设备名称	型号	出厂编号	监测方法	生产厂家
进口	COD	COD在线监测仪	CODmax II	A14090C03521	重铬酸钾法	美国哈希
	NH ₃ -N	NH ₃ -N在线监测仪	Ambix Compact II	1466439341	pH指示纳氏比色法	美国哈希
	pH	pH/T在线分析仪	PH1P1	A14076C01033	玻璃电极法	美国哈希
	SS	悬浮固体/浊度分析仪	SOLITAX™	1547636	激光透射法	美国哈希
总排出口	COD	COD在线监测仪	CODmax II	A14090C03516	重铬酸钾法	美国哈希
	NH ₃ -N	NH ₃ -N在线监测仪	哈希公司, Ambix Compact II	A14070C01109	pH指示纳氏比色法	美国哈希
	pH	pH/T在线分析仪	PH1P1	1310432663	玻璃电极法	美国哈希
	SS	悬浮固体/浊度分析仪	SOLITAX™	1547500	激光透射法	美国哈希

七、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及本公司《质量体系文件》要求进行。

2、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质监部门鉴定合格准用。

3、每个监测项目每批次做1~2个空白值测定,每批样品每个监测项目做不少于样品总数10%的平行样品分析,做相应加标回收测定,选定项目按全程序空白样采样方法采集水样,进行全程序空白试验。

4、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八、检测结果 (见表 8-1~表 8-8)

表 8-1 进口化学需氧量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09-2018.04.10				
监测名称	进口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化学需氧量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5000 mg/L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11①	11:30	25	31.5	6.5	26.0	绝对误差≤±5 mg/L (COD _{Cr}) < 30mg/L; 相对误差≤±10% (10 mg/L < COD _{Cr} < 60 mg/L)	合格
BJQXG03180410FS12②	13:00	26	28.4	2.4	——		合格
BJQXG03180410FS13③	14:30	27	32.5	5.5	20.3		合格
BJQXG03180410FS14④	15:00	25	29.3	4.3	——		合格
BJQXG03180410FS15⑤	16:00	26	27.9	1.9	——		合格
BJQXG03180410FS16⑥	16:50	24	28.8	4.8	——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结果判定		
008180410-1	2018.04.09, 18:49	120	2001118	118±3	合格		
	2018.04.09, 19:39	124			合格		
	2018.04.09, 20:29	123			合格		
	2018.04.09, 21:19	123			合格		
比对结果	化学需氧量测试结果与 COD 在线比对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察总站)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进口水样的化学需氧量现场监测日期是 2018.04.10, 单位为 mg/L,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H03190409

表 8-2 进口氨氮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10				
测点名称	进口	分析仪型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 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氨氮	自动仪器检测范围	2~120 mg/L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H03180410FS11①	11:30	1.849	1.719	-0.130	-7.0	相对误差 ≤±15%	合格
BJQXGH03180410FS12②	13:00	1.636	1.521	-0.115	-7.0		合格
BJQXGH03180410FS13③	14:00	1.476	1.463	-0.013	-0.9		合格
BJQXGH03180410FS14④	15:00	1.809	1.634	-0.179	-9.9		合格
BJQXGH03180410FS15⑤	16:00	1.623	1.464	-0.259	-9.8		合格
BJQXGH03180410FS16⑥	16:50	1.422	1.391	-0.031	-2.2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样品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007180410-1	07:51	9.333	GBW (E) 08178500 4011704	10	-1.7	相对误差 ≤±10%	合格
	08:05	9.527			-4.7		合格
	08:18	9.356			-1.4		合格
	08:12	9.726			-2.7		合格
比对结果	氨氮的测试结果与氨氮在线比对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1、将 (GBW (E) 08178500-4011704) 标准样品取 10 mL 稀释到 100 mL, 作为使用液检测, 即 10 mg/L。 2、氨氮的单位为 mg/L。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表 0-3 进口 pH/7 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10				
测点名称	进厂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 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pH 值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2~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11①	11:30	7.39	7.36	-0.03	-0.4	绝对误差 ≤ ±0.5pH	合格
BJQXG03180410FS12①	13:00	7.38	7.46	0.08	1.1		合格
BJQXG03180410FS13①	14:00	7.42	7.43	0.01	0.1		合格
BJQXG03180410FS14①	15:00	7.37	7.50	0.13	1.8		合格
BJQXG03180410FS15①	16:00	7.39	7.44	0.05	0.7		合格
BJQXG03180410FS16①	16:50	7.40	7.42	0.02	0.3		合格
标准样品测定							
采样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结果判定		
002180410-1	10:58	7.13	200173	7.16±0.04	合格		
	10:59	7.14			合格		
	11:01	7.13			合格		
	11:03	7.16			合格		
比对结果	pH 测试结果与 pH/7 在线比对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pH 单位为无量纲。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03180-109

表 0-4 近口悬浮物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10				
测点名称	进厂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悬浮物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0-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1100	11:30	298	323	25	8.4	—	—
BJQXG03180410FS1200	13:00	269	248	-21	-7.8		—
BJQXG03180410FS1300	14:00	284	318	34	12.0		—
BJQXG03180410FS1400	15:00	337	373	36	10.7		—
BJQXG03180410FS1500	16:00	163	180	17	10.4		—
BJQXG03180410FS1600	16:50	70	74.7	4.7	6.7		—
比对结果	悬浮物指标在《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中未作出标准限制,因此未做评价。						
注:悬浮物单位为 mg/L。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C03180409

表 8-9 总排放口化学需氧量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09-2018.04.10				
测点名称	总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 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化学需氧量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10-5000 mg/L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C03180410FS21①	13:00	14	18.4	4.4	——	绝对误差≤±5 mg/L (COD _{Mn} < 30mg/L)	合格
BJQXC03180410FS22②	13:55	12	16.1	4.1	——		合格
BJQXC03180410FS23③	14:50	15	11.9	-3.1	——		合格
BJQXC03180410FS24④	15:40	13	9.2	-3.8	——		合格
BJQXC03180410FS25⑤	16:39	14	9.7	-4.3	——		合格
BJQXC03180410FS26⑥	17:40	13	9.3	-3.7	——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准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008180410-2	2018.04.10, 14:15	56.2	2001118	59	-4.7	相对误差 ≤ +10%	合格
	2018.04.10, 16:00	58.3			-0.8		合格
	2018.04.10, 16:57	57.8			-2.0		合格
	2018.04.10, 17:49	58.2			-1.4		合格
008180411-1	2018.04.09, 20:36	28.8	2001117	30.2±1.9	——	——	合格
	2018.04.09, 21:28	29.0			——		合格
	2018.04.09, 10:22	29.9			——		合格
	2018.04.09, 11:15	28.4			——		合格
比对结果	化学需氧量测试结果与 COD 在线比对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测环统[2003]13)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1、各(2001118)质控样品取 10 mL 稀释到 500 mL 作为使用液待测, 即 59 mg/L。 2、出口水样的化学需氧量现场监测日期为 2018.04.10, 单位为 mg/L。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01180409

表 0-6 总排放口氨氮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型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09~2018.04.10				
监测名称	总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氨氮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2~120 mg/L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21①	13:00	0.239	0.258	0.019	7.9	相对误差 ≤±15%	合格
BJQXG03180410FS22②	13:53	0.261	0.249	-0.012	-4.6		合格
BJQXG03180410FS23③	14:50	0.266	0.258	-0.008	-3.0		合格
BJQXG03180410FS24④	15:40	0.237	0.248	0.011	4.6		合格
BJQXG03180410FS25⑤	16:30	0.262	0.249	-0.013	-5.0		合格
BJQXG03180410FS26⑥	17:40	0.234	0.249	0.015	6.4		合格
质控样品测定							
标准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绝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007180410-2	2018.04.09, 14:22	9.306	GBW (E) 0817850 0401170 ↓	10	-7.9	相对误差 ≤±10%	合格
	2018.04.09, 16:04	10.052			0.5		合格
	2018.04.09, 17:43	9.884			-1.2		合格
	2018.04.09, 18:21	10.236			2.3		合格
007180411-1	2018.04.09, 21:30	0.385	2005104	0.400±0.013	—	—	合格
	2018.04.09, 22:09	0.414			—	—	合格
	2018.04.09, 21:17	0.402			—	—	合格
	—	—			—	—	—
比对结果	氨氮的测试结果与氨氮在线比对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1、将 GBW (E) 081785004011704 标准样品取 10 mL 稀释到 100 mL 作为使用液待测, 即 10 mg/L。 2、出口水样的氨氮(现场监测日期是 2018.04.10, 单位为 mg/L,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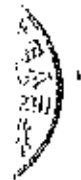
表 9-7 总排放口 pH/1 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10				
监测名称	总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正常	样品类型	废水、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pH 值	自动仪器测量范围	-2~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21①	13:00	7.75	7.61	-0.14	—	绝对误差≤±0.5pH	合格
BJQXG03180410FS22②	13:35	7.73	7.65	-0.07	—		合格
BJQXG03180410FS23③	14:50	7.77	7.64	-0.13	—		合格
BJQXG03180410FS24④	15:40	7.75	7.65	-0.10	—		合格
BJQXG03180410FS25⑤	16:30	7.76	7.66	-0.10	—		合格
BJQXG03180410FS26⑥	17:40	7.74	7.93	0.24	—		合格
标准样品测定							
标准编号	测试时间	测试结果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结果判定		
002180410-2	10:15	7.15	200173	7.16±0.04	合格		
	10:39	7.15			合格		
	10:41	7.14			合格		
	10:42	7.19			合格		
比对结果	pH 测试结果与 pH/T 在线监测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察总站)的要求, 比对合格。						
注: pH 单位为无量纲。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BJQXG03180409

表 B-8 总排放口总浮物在线分析仪比对监测评价结果

排污企业名称	小坝镇污水处理厂	现场监测日期	2018.04.10				
监测名称	总排放口	分析日期	2018.04.11				
工况	——	样品类型	废水, 标准样品				
测试项目	悬浮物	自动仪器检测范围	-2~14				
实际水样测试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实验室测定值	在线监测值	绝对误差	相对误差 (%)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BJQXG03180410FS210①	13:00	9	8.16	-0.54	-6.0	——	——
BJQXG03180410FS220②	13:55	10	8.57	-1.43	-14.3		——
BJQXG03180410FS230③	14:50	9	8.32	-0.68	-7.6		——
BJQXG03180410FS240④	15:40	10	8.59	-1.41	-14.1		——
BJQXG03180410FS250⑤	16:30	9	8.33	-0.67	-7.4		——
BJQXG03180410FS260⑥	17:40	9	7.66	-1.34	-14.9		——
比对结果	悬浮物指标在《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中未作出标准限值, 因此未做评价。						
注: 悬浮物单位为 mg/L。							



九、结果评价

根据比对监测结果, 毕节市小坝镇污水处理厂进口、总排放口的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各指标在线自动监测仪比对监测均达到《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要求。